**中国重汽集团成都王牌商用车有限公司**

中国重汽集团成都王牌KD项目

招标公告

中国重汽集团成都王牌商用车有限公司就KD项目组织公开招标，欢迎合格的投标人提交密封投标资料。

**1、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成都王牌KD项目

项目编号：CGZXCX-202507-4384

**2、招标内容**

招标内容：成都王牌KD项目的成都装运、济南包装。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合格投标人：**

3.1.1投标人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的法律和法规；

3.1.2公司成立一年以上（以营业执照成立日期到开标当日满一年为准）注册资金不能少于1000万；经营范围满足招标项目需求（见第三章 技术要求）；

3.1.3投标人须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新版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3.1.4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财务状况和市场行为良好。没有处于被有权机关吊销营业执照、吊销资质、停业整顿、取消投标资格以及财产被接管、冻结或进入破产程序等。

3.1.5投标人没有被列入招标人处《黑名单》（《黑名单》指投标人与招标人在以往或正在进行的合作中，存在招标人认为的违反合同约定或违反法律法规等的失信行为）的。

3.1.6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的公司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

3.1.7投标人须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在投标文件副本中可用复印件）及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3.1.8本次参与投标人须使用重汽品牌车辆承运业务。

3.1.9凡参与投标的单位，皆要求开具与投标单位抬头一致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开具普通发票的单位不得参与此次招标。本次投标所报价格应包含不含税价格、税率（13%）、含税价格。

3.1.10投标人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财务、技术、服务等方面的资质和能力；

3.1.11投标人须具有完全履行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的能力；

3.1.12投标人须认可招标人的工作指令，包括节、假日能正常开展工作的要求；

3.1.13本次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1.14投标人按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写明从投标单位基本账户转出。

3.1.15投标方的直接或间接股东、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管非重汽员工及其亲属。

注：逾期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无正当理由随意放弃投标、撤销投标文件、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或合同签订单位提出无理附加条件的，该投标人自本次开标时起2年内无权再参与招标人及关联公司组织的任何招投标项目。

**3.2报价：**

3.2.1本次招标为公开招标。

经与招标人或其指派的答疑人员充分沟通确认基础上，由投标人在满足招标人所提出的、与本项目所有相关环节有关的所有费用；

详见本招标书之“第二章 投标文件编制”，请投标人按格式要求进行填写。

3.2.2所有报价货币单位为：元（人民币），本次投标所报价格应包含不含税价格、税率（13%）、含税价格。

3.2.3付款结算方式：半年期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财务公司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具体以与招标人及其关联公司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凡参与投标的单位，皆要求开具与投标单位抬头一致与投标单位抬头一致的税率为13%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3.2.4本次招标项目结算价只支持承兑支付，如投标人不认可、不接受使用承兑汇票用于费用结算，则投标人在本招标书中注明“不接受”字，招标人将视之为主动弃标。

**3.3技术规范及服务**

3.3.1投标人应与招标人指派的答疑人员充分沟通，理解认可并接受相关技术规范及服务要求。

3.3.2投标人可免费提供的、包含但不限于招标人所要求的其他相关服务内容.

3.3.3投标人收到标书后，必须实地考察业务运作流程，熟悉相关业务后，在招标时提交业务运营方案及相应业务交接、开始运行业务时间等预案。

3.3.4投标人应严格执行招标人的技术质量标准，如果投标人未按技术质量标准要求执行，投标人应无条件进行整改，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均由投标人方承担。如投标人所供产品和服务质量存在严重缺陷，导致招标人产品市场形象受到损害，招标人有权中止或解除本合同，并由投标人承担违约责任。

**3.4其他**

投标人须认可招标人由于招标人上级集团公司政策变化引起的随时终止合同的要求。其余未尽事宜，均按合同约定。

3.5要求招标人或相关合同签订单位提供的配合，在标书文件中说明。

**4、报名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 8月 26日上午9:00前，按照4.1-4.2顺序及所列项相关资料的原件扫描件（要求每一页原文件扫描在一页上，禁止两页或多页合并扫描在一页，扫描文件必须清晰可辨否则影响报名的审核，扫描文件格式为pdf格式，禁止采用压缩文件格式或图片格式，所有扫描文件都集成到1个pdf文档并设置目录）发送至邮箱lingguiping@qq.com并电话联系工作人员查收（凌贵平，联系方式：18180908783），邮件名格式为：XXX公司（五个字以内公司简称）XX项目报名资料。

同时必须在邮件中以文字方式提供投标单位全称、投标授权人姓名、联系方式（固定电话、手机、电子邮箱）。

4.1营业执照；

4.2财务状况表、信用中国截图；

本项目实行资格预审，报名成功不代表资格审查通过，以最终通过资格审查委员会的审查为准，审查通过的将会以电话或邮件形式告知。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详见招标文件。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招标文件获取及投标保证金**

6.1招标文件获取：招标人将本项目招标文件电子版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投标人所提供的邮箱，招标人不对投标人能否通过电子邮件正确或及时接收相关邮件负责，招标人邮件发出即视为送达。

6.2投标保证金:伍万元人民币，电汇，其他保证金形式不接受。

6.3开户名称：中国重汽集团成都王牌商用车有限公司

税号：9151 0113 6604 8804 8Q

单位地址：成都市青白江区弥牟镇长城路8号

电话：028 83679117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市青白江弥牟支行

银行账户：2284 4401 0400 0057 2

应备注“成都王牌KD项目”

6.4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出，不得以其他名义提交，须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2日前到达上述账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6.5投标人应充分考虑银行信息交换时间，由此带来的保证金不能按时到帐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6投标人无正当理由随意放弃投标、撤销投标文件、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方提出无理附加条件的，投标保证金不予返还，并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资格，该投标人2年内不得参与招标方类似产品的招投标项目。

6.7非中标单位开标后次月无息退还；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若中标方出现拖欠或克扣农民工工资的行为，招标方有权扣除保证金。

**7、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重汽集团成都王牌商用车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凌贵平

联系电话: 18180908783